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HOTELS, LIMITED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供應商操守守則

遵守國家勞動準則與法律

供應商須重視與遵守所有適用於其業務經營的國家與地方法律，其中包括公司管理、反貪污、勞動準則、環境保護及健康與安全準則。

強制勞動

不得使用任何強制勞動，不論是否以囚犯勞役、契約勞動、抵押勞動形式還是以其他形式。

童工

供應商須遵守國家最低僱傭年齡或完成國家規定教育年齡或任何以其他方式指明的例外情況，並不得僱傭任何年齡未滿 15 歲的人士，兩者中以年齡較高者為準。

供應商須核實其僱員的年齡並保存其僱員年齡證明的副本。供應商須確保其年青工人不會從事可能造成身體或精神損害的危險工作。

結社自由

如結社自由與集體談判的權利未受到法律限制，僱員有權參加或成立工會及進行集體談判，供應商不得干預、妨礙或阻止該等活動。

騷擾或虐待

每一僱員應受到尊敬與尊重。任何僱員均不得受到任何身體上的騷擾或虐待、性騷擾或性虐待、心理上或口頭上的騷擾或虐待。

不歧視

任何人均不得在僱傭方面（包括僱請、薪金、福利、晉升、紀律、終止僱傭或退休）受到基於性別、種族、宗教、年齡、殘疾、性取向、國籍、政見或社會或種族原因的任何歧視。

健康與安全

供應商須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與法規，提供一個清潔、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以防止從工作中產生的或與工作相關的或在工作過程中發生的或由於操作供應商的設備而導致的意外事故及對健康的損害。供應商須確保工人獲得乾淨飲用水、衛生洗滌裝置與足夠數量的廁所、滅火器和太平門，並確保工作場所提供充足照明與通風。供應商還須保證為工人提供的一切食堂及/或宿舍亦符合上述各項標準。

機械與設備

供應商須確保一切其使用的機械與設備均能正常運作，並且為其所正當擁有或已獲授權使用。每一名僱員在應要求使用任何機械或設備以前，已接受適當訓練。

工資與福利

供應商理解僱員依賴工資應付基本生活需要。供應商須向僱員至少支付當地法律規定的最低工資，同時提供各項法定福利。

工作時間

除非在特殊的營業情況下，否則僱員的工作時間不得超過營業所在國家的法律規定。僱員並應享有休假、公眾假日與年假。

環境保護管理

供應商須遵從適用的地方及國家環境保護法律與法規從事其業務。我們鼓勵供應商採用能夠發揮最大能源與資源效益的機械、設備、車輛、材料與程序，並不斷尋求減少其營業、所提供的服務及製作的產品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道德

供應商不應以不合法或不道德方式尋求業務競爭的利益。業務競爭應建基於其貨品及服務的價格、質量及表現。

監察符合情況

供應商授權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及其委托人對僱主的各種設備進行定期與不定期檢查，以確保符合本操守守則。

矯正行動

如發現供應商有違規情況，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與供應商將議定相關的糾正措施，及時矯正違規情況。如確定供應商明知而違反本操守守則、及/或屢次違反本操守守則，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及其委托人應採取適當的糾正行動，其中可能包括取消定單及/或終止與所涉供應商的商業往來。